

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ST华昌

公告编号：2022—041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认购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标的名称：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江电子”）
- 2、投资方式：增资扩股
- 3、投资金额：不超过 150 万股、每股 20 元，合计交易总价不超过 3000 万元。预计投资后股比不超过 2.5%；
- 4、风险提示：标的资产估值风险、标的资产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审批风险、本次交易价格与历史交易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风险、下游政策的不利影响等。

一、拟对外投资概述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购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认购不超过 150 万股、每股 20 元，合计交易总价不超过 3000 万元。

二、拟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915595E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法定代表人：金鹏
- 5、注册资本：6000 万元

6、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光彩新天地公寓

7、成立时间：1994年10月26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进出口业务；楼宇智能系统的设计、安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修（以上生产项目均由分公司经营，另行申办营业执照）。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研发、生产经营仪器、仪表、传感器、控制器（监控设备）；楼宇智能化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况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也为三江电子持股10%以上战略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三江电子之间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松柏、白俊峰、李金昊、胡春虎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且未超过3000万元，未达到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形且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四、拟对外投资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意向交易总价为人民币不超过3,000万元。本次意向交易价格系在公司对交易标的尽职调查的基础上，根据各方协商结果确定。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五、拟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事宜，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预计对公司后续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七、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拟认购三江电子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事宜，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预计对公司后续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本事项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4 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获通过。

八、备查文件

- 1、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